

咸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咸宁市职业教育活动周系列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时间

5月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08:30-12:00

二、活动地点

咸宁职业技术学院

三、参加人员

1. 副市长：刘复兴；

2. 市教育局、咸宁职业技术学院、咸宁职教（集团）学校主要及分管负责同志，湖北科技学院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国资委、市扶贫办、市税务局分管负责同志；

3.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分管负责同志，教育局主要及分管负责同志及相关科室负责同志，各中职学校主要负责同志；

4. 有关嘉宾，鄂南职业教育集团校企合作企业代表（由咸宁职院负责通知）。

四、日程安排

第一阶段：启动仪式（08:30，咸宁职院科学会堂）

活动由咸宁职业技术学院院长高焕清同志主持

1.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王继成同志致欢迎辞；
2. 市教育局局长陈礼高同志讲话；
3. 鄂南职业教育集团校企合作企业代表发言；
4. 签订政校企合作协议；
5. 揭牌仪式；
6. 副市长刘复兴同志宣布咸宁市职业教育活动周正式启动。

第二阶段：参观职业教育成果展览（启动仪式后，咸宁职院文华广场）

第三阶段：举办鄂南职业教育集团 2019 年年会（10:00，咸宁职院大学生活动中心）

会议由市教育局局长陈礼高同志主持

1. 鄂南职教集团执行理事长、咸宁职业技术学院院长高焕清同志作鄂南职教集团工作报告；
2. 鄂南职教集团理事单位企业代表发言；
3. 鄂南职教集团中职学校代表发言；
4. 发布“鄂南职教集团 2019 年职业教育研究课题”立项项目；
5. 审议“鄂南职教集团部分成员改选的建议名单”；
6. 副市长、鄂南职教集团名誉理事长刘复兴同志讲话。

五、有关事项

1. 市政府办公室负责起草、送审活动方案，发放活动通知；

2. 市教育局负责做好综合协调工作，负责邀请新闻媒体做好宣传报道工作；

3.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负责协助市教育局做好会务工作，做好活动现场准备和后勤保障工作（联系人：华先宙 15872821688）；

4. 参加人员不得无故请假，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到会的，需履行书面请假手续，并于5月5日16:00前报至市教育局（联系人：曾晓燕 8255599）。

咸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5月5日